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西安医学院的2026口腔虚拟仿真实验室建设项目 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口腔数字化虚拟仿真培训系统，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北京众绘虚拟现实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81 人，营业收入为 4,096 万元（大写：肆仟零玖拾陆万元），资产总额为 8,898.28 万元（大写：捌仟捌佰玖拾捌万贰仟捌佰元），属于 小型企业；

2. 口腔虚拟线上教学训练系统，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北京众绘虚拟现实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81 人，营业收入为 4,096 万元（大写：肆仟零玖拾陆万元），资产总额为 8,898.28 万元（大写：捌仟捌佰玖拾捌万贰仟捌佰元），属于 小型企业；

3. 98寸一体机，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东莞市安道广电材料制造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50 人，营业收入为 20,029 万元（大写：贰亿零贰拾玖万元），资产总额为 21,597 万元（大写：贰亿壹仟伍佰玖拾柒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4. 数字口腔病理教学系统，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山东数字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233 人，营业收入为 9,332.92 万元（大写：玖仟叁佰叁拾贰万玖仟贰佰元），资产总额为 29,453.33 万元（大写：贰亿玖仟肆佰伍拾叁万叁仟叁佰元），属于 小型企业；

5. 可摘局部义齿教学系统，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维视医疗信息科技（山东）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27 人，营业收入为 1,013.6 万元（大写：壹仟零壹拾叁万陆仟元），资产总额为 1,584.8 万元（大写：壹仟伍佰捌拾肆万捌仟元），属于 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签章）：北京众绘虚拟现实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5 月 30 日



注：

1、供应商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结合自身实际，确定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型。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均填0，根据提交投标（响应）文件时的实际情况填写企业类型。

3、供应商不属于中小企业的，无需提供此声明。